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0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33号星网锐捷科技园22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董事九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阮加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编制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其中的财务信息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2026年4月2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二）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三) 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以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现场会议定于2026年5月12日14:30在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33号星网锐捷科技园公司A栋一层会议室召开。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一)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1日